## 愛心認養協議書

認養編號:

★ 認養人必須配合每個月將認養之犬貓後續生活照回傳協會指定信箱每月最少一次(第一年每月最少三張) 指定信箱:kcsaapic@gmail.com 需註明:認養人、寵物晶片和名字及近況敘述

茲向 咪凹屋 送養中途之家認養貓咪,詳細資料如下:

貓咪名字		品種	□ 黑貓 □橘貓 □花貓 □虎斑 □其他				
性別	□公□母	特 徵					
年齢		手機號碼					
結紮	◎倘若認	□ 否:協定於 年 月 日前結紮 ◎倘若認養人在規定的期限內沒有讓完成絕育手術,送養方將有權向認 養人領回貓咪。 認養人簽名:					

本人(即認養人)爲認養動物事宜,與送養人 咪凹屋,雙方達成以下協議:

- 1. 本人已年滿 20 歲;如未滿 20 歲,已得經法定代理人同意並出示同意書。
- 2. 領養日需依法辦理貓咪寵物登記、晶片植入及成貓絕育等事項,幼貓需於六個月大時辦理結紮,並出示醫院所開立的結紮証明。
- 3. 無論何時都以人道方式對待認養之動物,並提供認養動物適當之食物、乾淨之飲水、適當之運動空間、不可長期將動物關在籠中或栓綁在狹小之空間飼養,否則視為虐待動物。
- 4. 定期幫牠進行預防注射、驅蟲及健康檢查,以醫院的注射手冊記錄為証明依據。
- 5. 當牠受傷或罹病時,必請獸醫師給予醫療,以就醫記錄為依據。
- 6. 妥善照管牠‧防止其無故侵害他人之生命、身體、自由、財產或安寧。
- 7. 不隨便放縱牠於戶外·出入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之場所時必由 14 歳以上之人伴同·並採取適當之防衛措施·如繫鍊、提籃等·始得攜出戶外。
- 8. 若因任何原因無法續養,本人需立即通知送養人知悉,並與送養人共同為牠找到新的認養家庭,絕不棄養認養的動物。
- 9. 本人不得任意將認養動物轉讓予他人,若因任何原因意圖將認養動物轉讓予他人,必須先通知送養人並與送養人討論,經送養人同意後,始得轉讓。
- 10. 向協會認養之寵物若未取得協會同意而私自篡改晶片資料·或請動物醫院私自轉讓·將涉嫌偽造文書等罪證·協會將立即提告。
- 11. 向協會認養之寵物將植入晶片·並將在認養日起一年內要求每月回傳照片以利協會追蹤。(若回傳紀錄不良協會將有權要求該寵物返還或延長觀察期)。
- 12. 當認養動物死亡時,本人需於事發後十二小時內告知送養人,並提供醫師相關診斷證明予送養人,不得擅自處理遺體。
- 13. 本人同意自認養之日起-個月內·接受送養人至少三次之住家拜訪·以確認認養動物與本人之相處情況;本人亦願接受自認養之日起-個月後送養人不定期之追蹤訪視及飼養輔導·以認養追蹤訪談記錄表為依據。
- 14. 本人保證所提供予認養人之聯絡方式皆屬真實;本人聯絡方式(包括住所地址、聯絡電話、email 等)如有任何改變、必定會用書面或 MAIL 告知送養人、保持與送養人之聯繫。
- 15. 本人遵守動物保護法及有關單位對家畜衛生管理之相關規定。
- 16. 本人不得使認養動物遺失。
- 17. 將認養動物遺失時,本人負有於遺失時第一時間告知送養人之責,先電話通知,後補 EMAIL 或手機簡訊,以之為憑。
- 18. 本人如違反以上任一規定·應给付違約金二萬元予送養人·送養人並得立即收回該動物;如因本人故意違反上開協議·致認養動物於傷或死亡或下落生死不明者·本人應另行给付違約金十萬元予送養人·送養人並得收回該動物·及以此協議書對本人追訴相關法律責任。
- 19. 本愛心認養協議書一式二份,分別執於認養人及送養人處。
- 20. 如因本協議書內容而有爭訟.雙方同意以台灣高雄地方法院為第一管轄院‧敗訴或有過失之一方亦應負擔他方一切損失賠償‧包括律師費在內。

認養人 ( 簽名 ) :	出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0-00000000							
居住地:	聯絡電話:						
戶籍地:		聯絡電詞	i:				
手機:E	-Mail :						

(請認養人配合出示雙身分證件供送養人核對)

送養人 ( 簽名 ): <u>咪凹屋</u> E-Mail : <u>meow@gmail.com</u>

聯絡電話:\_\_\_\_\_(02)-XXXX-XXXX

中華民國年月日